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，2016 年 4 月 26 日下午 2 时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 3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应江辉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 3 票通过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7,034.57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 271,282.64 万元下降 34.74%；实现利润总额 10,550.96 万元，上年同期实现利润总额-4,588.66 万元；实现净利润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）8,320.39 万元，上年同期实现净利润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）-5,311.74 万元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

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（母公司）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 886.23万元，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,681.06万元，减去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180万元，实际可供股东未分配的利润为4,387.29万元。截止2015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,387.29万元，资本公积金余额32,675.52万元。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1)、以公司总股本 432,249,86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17,289,994.52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 2,658.29 万元，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，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；送红股 0 股；

2)、以公司总股本 432,249,863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，共转增股本 302,574,904 股，转增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34,824,767 股。

本次所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部分，全部取消。

上述转增方案未超过报告期“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”的金额。本年度期末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金额为326,755,238.35元，加上2016年4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，新增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金额1,222,137,886.89元，本次预案转增前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金额为1,548,893,125.24元。转增后，公司资本公积金将由1,548,893,125.24元减少为1,246,318,221.14元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3]43 号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注册资本由 432,249,863 股变更为 734,824,767 股，公司股权结构数据也将相应发生变化，因此需要对公司章程相应部分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、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。

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6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发生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的 100%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

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公司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监事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